



大会

Distr.: General
24 September 2013

第六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54

2013 年 9 月 16 日大会决议

[根据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67/425/Add. 1)通过]

67/301. 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

大会,

回顾其 1965 年 2 月 18 日第2006(XIX)号决议和所有其他有关决议,

特别回顾其 2012 年 9 月 17 日第66/297号决议,

申明联合国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努力, 包括通过其维持和平行动所作努力, 是不可或缺的,

深信联合国需要继续提高其在维持和平领域的能力, 并加强其维持和平行动的切实有效和高效率部署,

考虑到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对维持和平作出的贡献,

注意到会员国, 特别是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广泛表示, 有意对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工作作出贡献,

铭记继续有必要保持特别委员会工作的效率并加强其效力,

1. **注意到**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¹

2. **再次申明**今后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派遣人员或今后连续三年作为观察员参加特别委员会的会员国, 在向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主席提交书面请求后, 即可成为特别委员会下届会议成员;

¹ 大会正式记录, 第六十七届会议, 补编第 19 号》(A/67/19)。



3. **决定**特别委员会应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努力从所有方面全盘审查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并应审查其以前各项提议的执行情况和审议任何新的提议，以提高联合国在此领域履行职责的能力；
4. **请**特别委员会向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提交工作报告；
5. **请**秘书长向特别委员会 2014 年届会提交报告；
6. **决定**将题为“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议程草案。

2013 年 9 月 16 日
第 99 次全体会议